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桃園市龜山區華亞二路268號

電話：(03)3973345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60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60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0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0		三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1		三二、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65~69、 71~72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65~69、 71~72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62、67、70		三四
	4. 主要股東資訊	62、73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63~64		三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 秋 永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生產各式軟性印刷電路板及機構整合元件產品，應用於車用及消費型電子產品市場等。銷貨收入係為管理階層評估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因主要客戶銷貨收入佔整體比重龐大，故針對主要客戶中銷貨收入增加金額及比例變化幅度較重大之客戶，將其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上述重要事項，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瞭解並測試與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針對主要客戶銷貨收入選取樣本進行抽核，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之認列是否真實。
3. 依特定客戶授信天數為基準，檢視期後收款情形是否有異常。

其他事項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

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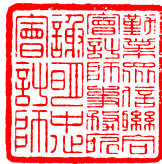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 明 忠

謝明忠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1 日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802,295	18	\$	1,794,682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44,949	-		71,469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十）		21,493	-		51,44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3,302,151	33		3,231,689	3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25	-		36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096,733	11		1,370,109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38,378	1		137,01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406,024</u>	<u>63</u>		<u>6,656,442</u>	<u>6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12,000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三十）		576,966	6		12,22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十）		2,357,057	23		2,413,723	2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117,973	1		127,264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五）		381,574	4		303,376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94,907	1		96,396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24,374	-		18,32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57,884	2		209,667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710,735</u>	<u>37</u>		<u>3,192,970</u>	<u>3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116,759</u>	<u>100</u>		<u>\$ 9,849,41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	897,106	9	\$	887,418	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31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二）		6,674	-		17,045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八）		1,907,286	19		1,959,619	2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323,191	3		306,00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48,202	-		17,08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2,135	-		2,762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274,221	3		9,37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1,939	-		17,35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470,785</u>	<u>34</u>		<u>3,216,660</u>	<u>32</u>
	非流動負債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222,511	3		335,626	4
2542	應付長期票券（附註十七）		199,799	2		199,98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4,223	-		8,50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1,624	-		3,75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285	-		13,47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39,442</u>	<u>5</u>		<u>561,345</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3,910,227</u>	<u>39</u>		<u>3,778,005</u>	<u>38</u>
	權益（附註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u>3,075,366</u>	<u>30</u>		<u>3,075,366</u>	<u>31</u>
3200	資本公積		<u>2,086,436</u>	<u>20</u>		<u>2,054,098</u>	<u>21</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3,458	7		607,392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8,624	2		335,891	3
3350	未分配盈餘		<u>633,415</u>	<u>6</u>		<u>368,612</u>	<u>4</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485,497</u>	<u>15</u>		<u>1,311,895</u>	<u>13</u>
3490	其他權益	(	<u>320,345</u>)	(<u>3</u>)	(	<u>208,624</u>)	(<u>2</u>)
3500	庫藏股票	(	<u>120,422</u>)	(<u>1</u>)	(	<u>161,328</u>)	(<u>1</u>)
3XXX	權益總計		<u>6,206,532</u>	<u>61</u>		<u>6,071,407</u>	<u>6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0,116,759</u>	<u>100</u>		<u>\$ 9,849,41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曾恭勝

會計主管：鄭靜怡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二）				
4110	銷貨收入	\$ 8,649,074	101	\$ 7,732,513	101
4170	銷貨退回	(20,899)	-	(40,028)	(1)
4190	銷貨折讓	(66,761)	(1)	(38,336)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8,561,414	100	7,654,14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及二三）	(7,287,462)	(85)	(6,611,844)	(86)
5900	營業毛利	1,273,952	15	1,042,305	14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207,058	3	221,591	3
6200	管理費用	308,632	4	234,16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7,214	3	217,561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436	-	4,75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91,340	10	678,069	9
6900	營業淨利	482,612	5	364,236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40,952	1	19,203	-
7010	其他收入	77,245	1	47,84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491)	-	68,293	1
7050	財務成本	(44,835)	(1)	(24,36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5,871	1	110,981	1
7900	稅前淨利	548,483	6	475,217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83,222)	(1)	(117,810)	(2)
8200	本年度淨利	465,261	5	357,407	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二 十）	\$	5,878	-	\$	3,25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12,000)	-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99,721)	(1)	127,267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	105,843)	(1)	130,523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59,418	4	\$	487,930	6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1.56		\$	1.20	
9810	稀 釋	\$	1.56		\$	1.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曾恭勝



會計主管：鄭靜怡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307,536	\$ 3,075,366	\$ 2,054,098	\$ 585,590	\$ 295,397	\$ 219,013	(\$ 335,891)	\$ -	(\$ 161,328)	\$ 5,732,245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1,802	-	(21,802)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40,494	(40,494)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48,768)	-	-	-	(148,768)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357,407	-	-	-	357,407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256	127,267	-	-	130,523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60,663	127,267	-	-	487,930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7,536	3,075,366	2,054,098	607,392	335,891	368,612	(208,624)	-	(161,328)	6,071,407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6,066	-	(36,066)	-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127,267)	127,267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97,537)	-	-	-	(297,537)	
L3	庫藏股轉讓員工	-	-	(123)	-	-	-	-	-	40,906	40,783	
N1	股份基礎給付	-	-	32,461	-	-	-	-	-	-	32,461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465,261	-	-	-	465,261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878	(99,721)	(12,000)	-	(105,843)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71,139	(99,721)	(12,000)	-	359,418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7,536	\$ 3,075,366	\$ 2,086,436	\$ 643,458	\$ 208,624	\$ 633,415	(\$ 308,345)	(\$ 12,000)	(\$ 120,422)	\$ 6,206,5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曾恭勝



會計主管：鄭靜怡



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48,483	\$ 475,21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436	4,756
A20100	折舊費用	330,644	364,96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負債淨損失	52,890	49,126
A20900	財務成本	44,835	24,360
A21200	利息收入	(40,952)	(19,203)
A21900	員工認股數酬勞成本	32,461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1,930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0,814)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242)	(920)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131)	(11,47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	(78,741)	(853,044)
A31200	存 貨	287,910	(337,40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993	(24,851)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176)	(42)
A32125	合約負債	(10,371)	11,824
A32150	應付帳款	(52,333)	477,96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675	48,13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417)	4,09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123,150	225,43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594	30,05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9,521)	(22,10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4,886)	(43,29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60,337</u>	<u>190,08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46,540)	(348,413)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12,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9,381	\$ 954,621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00)	(100,00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543	152,29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875)	(56,03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8,435	4,04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2)	(4,68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131	1,910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394)	19,32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72,842)	(312,43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73,363)	298,63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995,317	4,311,56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977,424)	(4,430,391)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5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5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1,732	-
C01800	長期應付票券增加	200,000	200,000
C01900	長期應付票券減少	(199,980)	(199,935)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902	6,962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2,952)	(672)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761)	(1,81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97,537)	(148,768)
C04900	支付庫藏股票交易成本	(123)	-
C05000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之價款	40,906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1,920)	(263,06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7,441)	120,17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7,613	345,83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94,682	1,448,84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02,295	\$ 1,794,6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秋永



經理人：曾恭勝



會計主管：鄭靜怡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8 年 11 月，以經營各種電子、家電、電工、電器、通訊（信）及電腦等之各種零組件（導電矽膠彈片、塑膠字鍵、鍵盤組合、輸入器、軟性印刷電路板）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前項有關國內外產品之進出口業務及代理經銷投標及報價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1 月 14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除上述評估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

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制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1. 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及
2. 應收或應付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項目，該項目之清償目前既無計畫亦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發生（故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則其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

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半成品、製成品、在製品及在途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詳附註二八。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電子零組件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二)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其他收入。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相關成本之減少或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4	\$ 98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350,443	1,299,275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承兌匯票	65,553	27,383
銀行定期存款	386,225	467,042
	<u>\$ 1,802,295</u>	<u>\$ 1,794,68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1%~0.73%	0.005%~0.38%
銀行定期存款	1.85%~5.50%	1.75%~4.3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4,885	\$ 11,387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40,064	60,082
	<u>\$ 44,949</u>	<u>\$ 71,469</u>
<u>金融負債－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31	\$ -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2年8月11日至 113年1月12日	RMB35,564/USD5,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2年9月19日至 113年2月6日	RMB36,000/USD5,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2年9月28日至 113年3月13日	RMB36,000/USD5,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2年11月21日至 113年4月12日	RMB35,183/USD5,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2年12月1日至 113年5月14日	RMB35,110/USD5,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2年12月1日至 113年6月12日	RMB35,010/USD5,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2年11月21日至 113年1月15日	RMB7,097/USD1,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2年11月21日至 113年2月6日	RMB7,084/USD1,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2年12月1日至 113年3月15日	RMB7,057/USD1,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2年12月1日至 113年4月15日	RMB7,035/USD1,000

111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1年7月6日至 112年1月20日	RMB20,063/USD3,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1年9月22日至 112年2月17日	RMB21,110/USD3,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1年9月28日至 112年3月17日	RMB21,490/USD3,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1年12月23日至 112年3月17日	RMB13,882/USD2,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1年11月16日至 112年4月14日	RMB20,995/USD3,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1年12月23日至 112年4月14日	RMB13,850/USD2,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1年11月24日至 112年5月12日	RMB21,223/USD3,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1年9月22日至 112年1月16日	RMB7,050/USD1,000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1年9月26日至 112年2月15日	RMB3,555/USD5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1年11月28日至 112年2月15日	RMB3,574/USD5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1年11月28日至 112年3月15日	RMB7,130/USD1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1年12月23日至 112年4月17日	RMB6,925/USD1000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元	111年12月26日至 112年5月15日	RMB6,900/USD1000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普 通 股	\$ -	\$ 12,000

本公司持有之目的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 存款(一)	\$ 21,493	\$ -
質押定期存款(二)	-	51,444
	<u>\$ 21,493</u>	<u>\$ 51,444</u>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1年之定期存款 (一)	\$ 563,577	\$ -
質押定期存款(二)	3,187	2,127
受限制之境外資金外匯存款(三)	10,202	10,097
	<u>\$ 576,966</u>	<u>\$ 12,224</u>

- (一)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3.1%~5%。
- (二)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質押定存單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58% 及 1.46%。
- (三) 合併公司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於 109 年 8 月 26 日經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核准匯回 146,285 仟元(5,000 仟美元)，並依稅後淨額存入外匯存款專戶。該專戶之存款依法令規定受有自由運用之限制，除依法令規定從事金融投資或實質投資暨部分得自由運用外，自該資金存入專戶之日起屆滿五年始得分三年提取。
-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306,575	\$ 3,232,259
減：備抵損失	(<u>4,424</u>)	(<u>570</u>)
	<u>\$ 3,302,151</u>	<u>\$ 3,231,689</u>
<u>催 收 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1,514	\$ 57,358
減：備抵損失	(<u>61,514</u>)	(<u>57,358</u>)
	<u>\$ -</u>	<u>\$ -</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5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365 天，合併公司直接重分類催收款，並持續追索活動，追索回收之金額則沖銷相關催收款。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應收帳款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180 天	逾期 181 ~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8%	22.28%	-
總帳面金額	\$ 3,028,965	\$ 267,338	\$ 10,272	\$ 3,306,57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135)	(2,289)	(4,424)
攤銷後成本	<u>\$ 3,028,965</u>	<u>\$ 265,203</u>	<u>\$ 7,983</u>	<u>\$ 3,302,151</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180 天	逾期 181 ~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18%	8.02%	-
總帳面金額	\$ 2,985,624	\$ 244,877	\$ 1,758	\$ 3,232,25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429)	(141)	(570)
攤銷後成本	<u>\$ 2,985,624</u>	<u>\$ 244,448</u>	<u>\$ 1,617</u>	<u>\$ 3,231,689</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570	\$ 1,45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1,149	5,462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5)	(65)
減：本年度重分類	(7,148)	(6,589)
外幣換算差額	(132)	307
年底餘額	<u>\$ 4,424</u>	<u>\$ 570</u>

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57,358	\$ 51,830
加：本年度重分類	7,148	6,58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254)	(384)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2,713)	(706)
外幣換算差額	(25)	29
年底餘額	<u>\$ 61,514</u>	<u>\$ 57,358</u>

十一、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251,826	\$ 356,726
半 成 品	74,826	85,745
在 製 品	179,899	221,479
原 物 料	500,584	653,316
在途存貨	89,598	52,843
	<u>\$ 1,096,733</u>	<u>\$ 1,370,109</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7,343,834	\$ 6,648,179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一)	(10,814)	11,930
其 他	(45,558)	(48,265)
	<u>\$ 7,287,462</u>	<u>\$ 6,611,844</u>

(一)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部分存貨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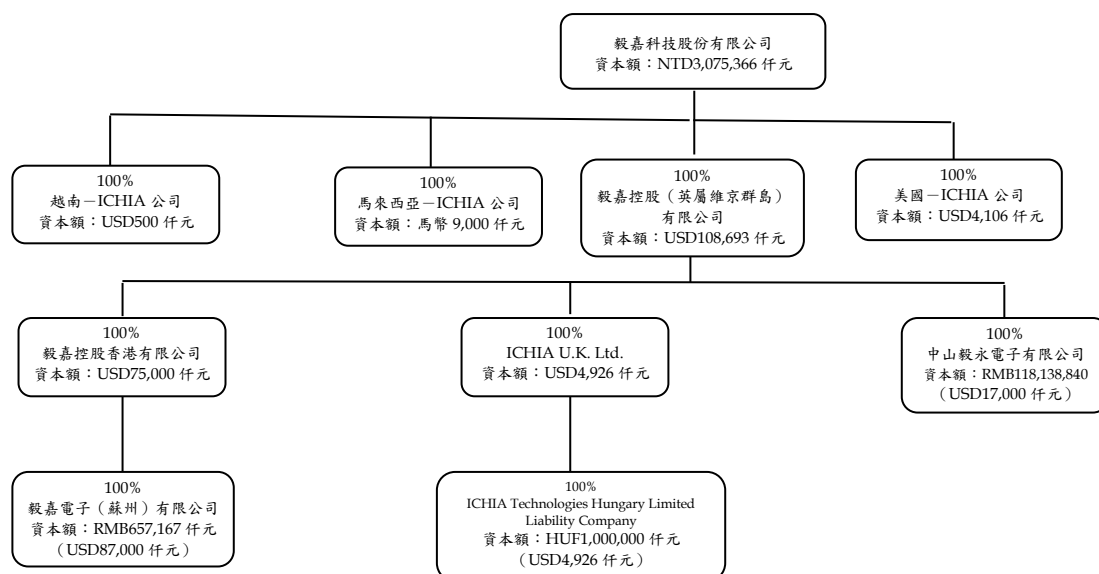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毅嘉科技公司	Ichia USA, Inc. (以下簡稱美國 —ICHIA 公司)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 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
	毅嘉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 B.V.I. — ICHIA 公司)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100%	100%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ICHIA RUBBER INDUSTRY (M) SDN BHD (以下簡稱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1
	ICHIA TECHNOLOG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以下簡稱越南-ICHIA 公司)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之買賣業務	100%	-	2
B.V.I.-ICHIA 公司	ICHIA UK LTD.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100%	100%	-
	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毅嘉控股香港公司)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100%	100%	-
	中山毅永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山毅永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
ICHIA U.K. LTD.	Ichia Hungary Ltd. (以下簡稱匈牙利-ICHIA 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
毅嘉控股香港公司	毅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毅嘉蘇州公司)	橡膠、塑膠按鍵及軟性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其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其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備 註：

-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9 月進行組織架構調整，將 B.V.I.-ICHIA 公司持有馬來西亞-ICHIA 公司股權全數轉讓予毅嘉科技公司。
- 於 112 年度董事會議決通過設立之子公司，於 112 年 10 月 2 日投入資本額美金 500 仟元，正式設立登記完成。

以下將本公司及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之被投資公司合稱合併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其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6,869	\$ 2,436,564	\$ 3,443,187	\$ 1,004,740	\$ 7,181,360
增 添	-	52,451	2,128	14,296	68,875
處 分	-	(39,723)	(230,445)	(21,584)	(291,752)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	(142,851)	-	-	(142,851)
重 分 類	-	20,010	227,899	73,146	321,055
淨兌換差額	(2)	(29,561)	(47,002)	(13,516)	(90,08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6,867</u>	<u>\$ 2,296,890</u>	<u>\$ 3,395,767</u>	<u>\$ 1,057,082</u>	<u>\$ 7,046,60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604,404	\$ 2,309,495	\$ 853,738	\$ 4,767,637
處 分	-	(37,063)	(217,063)	(21,328)	(275,454)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	(60,234)	-	-	(60,234)
折舊費用	-	71,583	201,962	50,528	324,073
政府補助之利益	-	-	(5,719)	-	(5,719)
迴轉減損損失	-	(131)	-	-	(131)
淨兌換差額	-	(19,248)	(30,100)	(11,275)	(60,62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559,311</u>	<u>\$ 2,258,575</u>	<u>\$ 871,663</u>	<u>\$ 4,689,549</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96,867</u>	<u>\$ 737,579</u>	<u>\$ 1,137,192</u>	<u>\$ 185,419</u>	<u>\$ 2,357,057</u>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3,712	\$ 2,566,957	\$ 3,294,110	\$ 950,116	\$ 7,334,895
增 添	-	17,701	15,095	23,234	56,030
處 分	-	(62,996)	(82,978)	(23,808)	(169,782)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227,663)	(148,886)	-	-	(376,549)
重 分 類	-	25,876	201,473	43,928	271,277
遞延政府補助之利益	-	-	(28,503)	-	(28,503)
淨兌換差額	820	37,912	43,990	11,270	93,992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6,869</u>	<u>\$ 2,436,564</u>	<u>\$ 3,443,187</u>	<u>\$ 1,004,740</u>	<u>\$ 7,181,36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642,784	\$ 2,136,660	\$ 820,866	\$ 4,600,310
處 分	-	(62,914)	(79,781)	(23,420)	(166,115)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	(70,281)	-	-	(70,281)
重 分 類	-	-	248	-	248
折舊費用	-	82,834	237,510	46,760	367,104
政府補助之利益	-	-	(11,435)	-	(11,435)
迴轉減損損失	-	(11,472)	-	-	(11,472)
淨兌換差額	-	23,453	26,293	9,532	59,278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604,404</u>	<u>\$ 2,309,495</u>	<u>\$ 853,738</u>	<u>\$ 4,767,637</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96,869</u>	<u>\$ 832,160</u>	<u>\$ 1,133,692</u>	<u>\$ 151,002</u>	<u>\$ 2,413,723</u>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對供營運使用之資產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做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合併公司未來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做為估計基礎。

合併公司所提列減損之資產，經評估其可回收金額較以前年度增加，故合併公司於 112 年及 111 年度分別迴轉減損損失 131 仟元及 11,472 仟元。該減損迴轉利益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主建物	51年
電梯設備	16年
空調系統	26年
主建物改良	4至51年
機器設備	13年
其他設備	16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14,252	\$ 120,776
運輸設備	<u>3,721</u>	<u>6,488</u>
	<u>\$ 117,973</u>	<u>\$ 127,264</u>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u>	<u>\$ 6,37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4,580	\$ 4,592
運輸設備	<u>2,768</u>	<u>1,813</u>
	<u>\$ 7,348</u>	<u>\$ 6,405</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使用權資產－土地係為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135</u>	<u>\$ 2,762</u>
非流動	<u>\$ 1,624</u>	<u>\$ 3,75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1.615%	1.615%~2.5%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403	\$ 7,451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479	\$ 30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727)	(\$ 9,634)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建築、辦公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含資產負債表日以後開始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分別為99仟元及13,903仟元。

合併公司無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承租承諾。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376,549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851
淨兌換差額	849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20,24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73,173)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234)
折舊費用	(4,942)
淨兌換差額	(32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38,675)</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381,574</u>

（接次頁）

(承前頁)

	已完工投資性 不動產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376,549</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76,54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281)
折舊費用	(<u>2,892</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3,173</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303,376</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主 建 物	51 年
電梯設備	16 年
空調系統	26 年
主建物改良	4 至 49 年

投資性不動產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736,644 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行情評估。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六、其他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 動</u>		
留抵稅額	\$ 32,252	\$ 42,759
預付費用	60,037	55,527
預付貨款	13,626	18,361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4,223	4,606
應收收益	9,673	315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暫付款	\$ 7,414	\$ 12,523
其他	<u>11,153</u>	<u>2,922</u>
	<u>\$ 138,378</u>	<u>\$ 137,013</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一)	\$ 119,696	\$ 167,909
存出保證金	12,169	18,133
長期預付費用	<u>26,019</u>	<u>23,625</u>
	<u>\$ 157,884</u>	<u>\$ 209,667</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897,106</u>	<u>\$ 887,418</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68%~5.58% 及 1.401%~4.63%。

(二) 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十)		
銀行借款(1)	\$ 345,000	\$ 345,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2)	151,732	-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274,221</u>)	(<u>9,374</u>)
長期借款	<u>\$ 222,511</u>	<u>\$ 335,626</u>

(1)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中自有之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截止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76% 及 1.64%。借款到期日為 115 年 12 月 13 日，第一～二年按月付息，第三～五年本息平均攤還。此次動撥金額係為籌措營傳週轉所需。

(2) 該銀行借款係以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2.75%。

合併公司之借款包括：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有 效 利 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借款：	115/12/13	彰化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499,512 仟元，利率係郵儲一年+0.2%。借款期間自 110 年 12 月 13 日至 115 年 12 月 13 日，每月扣息。自 112 年 12 月 13 日起，每月 13 日償還，分 36 期本息平均攤還。	1.76%	\$ 345,000	\$ 345,000
	113/1/31	中國建設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為人民幣 35,000 仟元。借款期間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	2.75%	151,732	-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274,221) <u>\$ 222,511</u>	(9,374) <u>\$ 335,626</u>

(三) 應付長期票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00,000	\$ 200,000
減：應付長期票券折價	(201)	(20)
應付長期票券	<u>\$ 199,799</u>	<u>\$ 199,980</u>

尚未到期之應付長期票券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名 稱	擔 保 品 帳 面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u>\$ 200,000</u>	<u>\$ 201</u>	<u>\$ 199,799</u>	2.29%	無	<u>\$ -</u>

111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名 稱	擔 保 品 帳 面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u>\$ 200,000</u>	<u>\$ 20</u>	<u>\$ 199,980</u>	1.86%	無	<u>\$ -</u>

本公司與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銀行保證商業本票循環發行及承銷買入契約書，於 3 年期限內得循環發行 60 天期之銀行保證商業本票。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 5 日動用承銷額度 200,000 仟元，合約到期日為 115 年 9 月 5 日。

十八、應付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u>\$ 1,907,286</u>	<u>\$ 1,959,619</u>

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1 至 3 個月，對應付帳款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2,311	\$ 154,380
應計休假給付	51,382	51,149
應付利息	8,449	3,018
其他應付費用	<u>91,049</u>	<u>97,454</u>
	<u>\$ 323,191</u>	<u>\$ 306,001</u>
其他流動負債		
暫收款	\$ 10,736	\$ 16,347
其他	<u>1,203</u>	<u>1,009</u>
	<u>\$ 11,939</u>	<u>\$ 17,356</u>
非流動		
其他非流動負債		
存入保證金	<u>\$ 11,285</u>	<u>\$ 13,477</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

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357	\$ 18,62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7,731)	(36,945)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4,374)	(\$ 18,320)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1年1月1日	\$ 18,790	(\$ 33,812)	(\$ 15,02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5	-	55
利息費用（收入）	122	(219)	(97)
認列於損益	177	(219)	(4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914)	(2,914)
精算（利益）損失			
一財務假設變動	(787)	-	(787)
一經驗調整	445	-	44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42)	(2,914)	(3,256)
111年12月31日	18,625	(36,945)	(18,32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3	-	53
利息費用（收入）	233	(462)	(229)
認列於損益	286	(462)	(17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24)	(324)
精算（利益）損失			
一經驗調整	(5,554)	-	(5,55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554)	(324)	(5,878)
112年12月31日	\$ 13,357	(\$ 37,731)	(\$ 24,374)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24)	(\$ 6)
推銷費用	(8)	(2)
管理費用	(115)	(27)
研發費用	(29)	(7)
	<u>(\$ 176)</u>	<u>(\$ 42)</u>

合併公司中之子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88)	(\$ 315)
減少 0.25%	<u>\$ 298</u>	<u>\$ 32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u>\$ 1,247</u>	<u>\$ 1,381</u>
減少 1%	<u>(\$ 1,103)</u>	<u>(\$ 1,217)</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2.1年	111年12月31日 12.3年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二一、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u>	<u>6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u>	<u>\$ 6,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07,536</u>	<u>307,536</u>
已發行股本	<u>\$ 3,075,366</u>	<u>\$ 3,075,36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共計為 3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772,829	\$ 772,829
公司債轉換溢價	1,238,407	1,238,407
處分資產增益	167	167
合併溢額	42,695	42,695
庫藏股票交易	<u>32,338</u>	<u>-</u>
	<u>\$ 2,086,436</u>	<u>\$ 2,054,09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至(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會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1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36,066</u>	<u>\$ 21,802</u>
特別盈餘公積	<u>(\$ 127,267)</u>	<u>\$ 40,494</u>
現金股利	<u>\$ 297,537</u>	<u>\$ 148,768</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	\$ 0.5

上述現金股利已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2 年 6 月 20 日及 111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法定盈餘公積	<u>\$ 47,114</u>
特別盈餘公積	<u>\$ 111,721</u>
現金股利	<u>\$ 360,087</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2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3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 員工(仟股)	買回以註銷 (仟 股)	子 公 司 持 有 母 公 司 股 票 (仟 股)	合 計 (仟股)
112 年 1 月 1 日股數	10,000	-	-	10,000
本期減少	(2,536)	-	-	(2,536)
112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7,464</u>	<u>-</u>	<u>-</u>	<u>7,464</u>
111 年 1 月 1 日股數	10,000	-	-	10,000
111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10,000</u>	<u>-</u>	<u>-</u>	<u>10,000</u>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買回 10,000 仟股股份轉讓予員工，共計 161,328 仟元。本次買回之股份，依證券交易法規定 5 年內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轉讓庫藏股票予員工，轉讓之庫藏股票共計 2,536 仟股，買回成本為 40,906 仟元，該等庫藏股票於 112 年 5 月 12 日為員工認股基準日，並於 112 年 8 月 21 日為股票交付員工日。本公司已於給與日認列員工酬勞成本 32,461 仟元，轉讓庫藏股收取之價款為 40,783 仟元。並於股票交付員工日認列資本公積一庫藏股交易 32,338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六。

二二、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8,561,414</u>	<u>\$ 7,654,149</u>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3,302,151</u>	<u>\$ 3,231,689</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6,674</u>	<u>\$ 17,045</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三、稅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	\$ 40,910	\$ 19,179
押金設算息	<u>42</u>	<u>24</u>
	<u>\$ 40,952</u>	<u>\$ 19,203</u>

(二)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宿舍及停車廠		
租金收入	\$ 1,230	\$ 1,135
－房屋租金收入	<u>65,813</u>	<u>16,208</u>
	<u>67,043</u>	<u>17,343</u>
保險理賠收入	-	11,369
政府補助收入	6,402	9,886
其 他	<u>3,800</u>	<u>9,247</u>
	<u>\$ 77,245</u>	<u>\$ 47,845</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附註七）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已實現	(\$ 47,043)	(\$ 51,806)
－未實現	<u>(5,847)</u>	<u>2,680</u>
	<u>(52,890)</u>	<u>(49,126)</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44,467	\$ 105,8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242	9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		
利益	131	11,472
其 他	(<u>2,441</u>)	(<u>849</u>)
	<u>(\$ 7,491)</u>	<u>\$ 68,293</u>

(四)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44,751	\$ 24,301
租賃負債利息	<u>84</u>	<u>59</u>
	<u>\$ 44,835</u>	<u>\$ 24,360</u>

112 及 111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五)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05,092	\$ 344,445
營業費用	<u>25,552</u>	<u>20,521</u>
	<u>\$ 330,644</u>	<u>\$ 364,96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6,706	\$ 6,854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十)	(<u>176</u>)	(<u>42</u>)
	<u>6,530</u>	<u>6,812</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32,461	-
其他員工福利	<u>1,572,907</u>	<u>1,482,79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611,898</u>	<u>\$ 1,489,60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81,301	\$ 1,157,108
營業費用	<u>430,597</u>	<u>332,495</u>
	<u>\$ 1,611,898</u>	<u>\$ 1,489,603</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1 日及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1.99%	3.10%
董事酬勞	1.57%	1.65%

金 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0,146	\$ 12,400
董事酬勞	8,000	6,6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12,197	\$ 564,79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67,730)	(458,914)
淨（損）益	<u>\$ 44,467</u>	<u>\$ 105,876</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4,800	\$ 62,257
未分配盈餘加徵	6,078	-
以前年度之調整	(3,590)	1,102
	<u>87,288</u>	<u>63,35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3,930)	55,013
以前年度之調整	(136)	(562)
	<u>(4,066)</u>	<u>54,45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3,222</u>	<u>\$ 117,81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548,483</u>	<u>\$ 475,21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20%）	\$ 109,697	\$ 95,04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169	1,394
免稅所得	(213)	(159)
未分配盈餘加徵	6,078	-
稅率變動	-	43,916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		
影響數	(25,866)	(12,056)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36	(56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590)	1,102
研發費用加計扣除	(10,189)	(10,86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3,222</u>	<u>\$ 117,810</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5</u>	<u>\$ 36</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8,202</u>	<u>\$ 17,085</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8,769	\$ 108	(\$ 117)	\$ 8,76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62	35	-	99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4,792	(1,867)	(530)	32,395
備抵損失	6,700	1,303	(32)	7,971
預提費用	12,223	(496)	(190)	11,5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	32,939	420	(557)	32,802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36	-	4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6	3	9
其 他	11	(11)	-	-
	<u>\$ 96,396</u>	<u>(\$ 66)</u>	<u>(\$ 1,423)</u>	<u>\$ 94,907</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184)	\$ 2,184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035)	1,292	9	(7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	(4,285)	656	140	(3,489)
	<u>(\$ 8,504)</u>	<u>\$ 4,132</u>	<u>\$ 149</u>	<u>(\$ 4,223)</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1,945	(\$ 3,350)	\$ 174	\$ 8,76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54	8	-	96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0,245	(16,320)	867	34,792
備抵損失	7,886	(1,195)	9	6,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減損	1,216	(1,215)	(1)	-
預提費用	16,258	(4,316)	281	12,223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	\$ 40,693	(\$ 8,448)	\$ 694	\$ 32,939
其 他	<u>69</u>	<u>(58)</u>	<u>-</u>	<u>11</u>
	129,266	(34,894)	2,024	96,396
虧損扣抵	<u>25,741</u>	<u>(25,741)</u>	<u>-</u>	<u>-</u>
	<u>\$ 155,007</u>	<u>(\$ 60,635)</u>	<u>\$ 2,024</u>	<u>\$ 96,39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466)	\$ 6,282	\$ -	(\$ 2,1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079)	79	(35)	(2,0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	<u>(3,937)</u>	<u>(177)</u>	<u>(171)</u>	<u>(4,285)</u>
	<u>(\$ 14,482)</u>	<u>\$ 6,184</u>	<u>(\$ 206)</u>	<u>(\$ 8,504)</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u>\$ 6,082</u>	<u>\$ 6,082</u>
虧損扣抵		
118 年度到期	<u>\$ 890</u>	<u>\$ 10,413</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 111 年度外，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56</u>	<u>\$ 1.20</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56</u>	<u>\$ 1.2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465,261</u>	<u>\$ 357,40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465,261</u>	<u>\$ 357,40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98,460	297,53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405</u>	<u>76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98,865</u>	<u>298,30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母公司庫藏股轉讓員工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2年5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轉讓庫藏股予員工2,536仟股。給與對象為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毅嘉蘇州公司及中山毅永公司之現職員工，轉讓價格為16.13元，此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之認股權已於112年8月21日執行。

庫藏股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度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執行價格 (元)
庫 藏 股 員 工 認 股 權		
期初流通在外	\$ -	\$ -
本期給與	2,536	16.13
本期執行	(2,536)	16.13
期末流通在外	<u>\$ -</u>	
本期給與之庫藏股員工認股權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12.80</u>	

	112年5月12日
給與日股價	28.89 元
行使價格	16.13 元
預期波動率	44.92 %
存續期間	0.01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96%

112 年度合併公司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32,461 仟元。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40,064	\$ -	\$ -	\$ 40,064
衍生工具	-	4,885	-	4,885
	<u>\$ 40,064</u>	<u>\$ 4,885</u>	<u>\$ -</u>	<u>\$ 44,949</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31	\$ -	\$ 31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60,082	\$ -	\$ -	\$ 60,082
衍生工具	-	11,387	-	11,387
	<u>\$ 60,082</u>	<u>\$ 11,387</u>	<u>\$ -</u>	<u>\$ 71,469</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12,000	\$ 12,000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12,0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2,000)
年底餘額	<u>\$ -</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股票係採參考投資標的之近期成交價格或採資產法衡量其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允價值		
衡量	\$ 44,949	\$ 71,4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5,715,074	5,108,1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12,000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允價值		
衡量	3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611,706	3,505,96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員工福利）、存入保證金、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應付長期票券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上述金融工具中與營運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選擇權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美元貨幣之影響金額為負數者，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對於美元貶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損 益	美 金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u>\$ 10,969</u>	<u>\$ 10,607</u>

-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銀行存款及借入資金同時包含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84,684	\$ 530,710
－金融負債	897,106	887,41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350,443	1,299,275
－金融負債	696,531	544,98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635 仟元及 1,886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主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12 及 111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4,006 仟元及 6,008 仟元。112 及 111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0 仟元及 1,200 仟元。

合併公司對權益證券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等金融工具。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銀行及金融機構；約當現金為 3 個月內到期之定存，其變現靈活性高，且享有較高之利率，風險幾近於零。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並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不會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交易對手係眾多電子產業客戶，為降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制定信用管理規章，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進行應收帳款之信用管理。

此外，合併公司於每月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十大客戶，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70.13% 及 67.05%。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2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907,286	\$ -	\$ -	\$ -	\$ 1,907,286
其他應付款	89,666	-	-	-	89,666
借 款	1,179,776	222,511	199,799	-	1,602,086
租賃負債	2,179	1,635	-	-	3,814
	<u>\$ 3,178,907</u>	<u>\$ 224,146</u>	<u>\$ 199,799</u>	<u>\$ -</u>	<u>\$ 3,602,852</u>

111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959,619	\$ -	\$ -	\$ -	\$ 1,959,619
其他應付款	96,343	-	-	-	96,343
借 款	899,810	535,606	-	-	1,435,416
租賃負債	2,845	2,179	1,635	-	6,659
	<u>\$ 2,958,617</u>	<u>\$ 537,785</u>	<u>\$ 1,635</u>	<u>\$ -</u>	<u>\$ 3,498,037</u>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已動用金額	\$ 1,248,838	\$ 1,087,418
未動用金額	<u>4,118,432</u>	<u>4,111,326</u>
	<u>\$ 5,367,270</u>	<u>\$ 5,198,744</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已動用金額	\$ 345,000	\$ 345,000
未動用金額	-	154,512
	<u>\$ 345,000</u>	<u>\$ 499,512</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326	\$ 21,344
退職後福利	540	521
	<u>\$ 31,866</u>	<u>\$ 21,86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51,444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87	2,127
投資性不動產	<u>299,848</u>	<u>303,376</u>
	<u>\$ 303,035</u>	<u>\$ 356,947</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合併公司與各廠商契約承諾購置設備，其合約總價計新台幣 221,138 仟元，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新台幣 119,696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餘新台幣 101,442 仟元尚未支付。

(二) 合併公司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建教合作之擔保及提供作為額度（含長期借款及短期借款）之備償開立存出保證票據計約新台幣 2,010,000 仟元及美金 7,500 仟元。

(三) 合併公司 112 年 12 月 31 日因購置設備及工程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計新台幣 7,747 仟元。

三二、其他事項：無。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4,840	30.705	（美元：新台幣）	\$ 2,605,006
美 元		70,066	7.0827	（美元：人民幣）	<u>2,151,368</u>
					<u>\$ 4,756,374</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82,021	30.705	（美元：新台幣）	\$ 2,518,442
美 元		37,161	7.0827	（美元：人民幣）	<u>1,141,025</u>
					<u>\$ 3,659,467</u>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4,699	30.710	（美元：新台幣）	\$ 2,601,112
美 元		72,653	6.9646	（美元：人民幣）	<u>2,231,167</u>
					<u>\$ 4,832,27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84,327	30.710	（美元：新台幣）	\$ 2,589,688
美 元		38,486	6.9646	（美元：人民幣）	<u>1,181,890</u>
					<u>\$ 3,771,578</u>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 44,467 仟元及利益 105,876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三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三五、部門資訊

(一) 產業別及部門別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因無符合公報規定之營運部門，且合併公司所營之事業集中於軟板及按鍵之產銷，無產業部門之劃分，故部門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同於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亞洲、美洲與歐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美 州	\$ 130,349	\$ 215,715	\$ 23,938	\$ 24,872
歐 州	34,381	55,440	38,902	36,014
亞 州	8,396,684	7,382,774	2,951,648	2,993,144
非 州	-	220	-	-
	<u>\$ 8,561,414</u>	<u>\$ 7,654,149</u>	<u>\$ 3,014,488</u>	<u>\$ 3,054,03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及淨確定福利資產產生之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收入佔合併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如下：

客 戶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佔合併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金 額	佔合併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I 公 司	<u>\$ 2,544,373</u>	<u>30</u>	<u>\$ 1,999,038</u>	<u>26</u>

(四)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電子組件	<u>\$ 8,561,414</u>	<u>\$ 7,654,149</u>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者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名稱	價值			
1	BVI-ICHIA 公司	匈牙利—ICHIA 公司 毅嘉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是	\$ 58,647 (USD 1,910) 531,197 (USD 17,300)	\$ 58,647 (USD 1,910) 531,197 (USD 17,300)	\$ 58,647 (USD 1,910) 531,197 (USD 17,300)	- -	2 2	\$ - -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 - -	無 無	\$ - -	\$ 11,763,581 (註4) 11,763,581 (註4)	\$ 11,763,581 (註4) 11,763,581 (註4)	

註1：編號欄之填寫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填 1。
- (2) 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入要者填 2。

註3：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金額。

一、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 (1) 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2 年 12 月 31 日）30%為限。
- (2) 被投資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112 年 12 月 31 日）200%為限。
- (3) BVI-ICHIA 公司對集團母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依 BVI-ICHIA 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 BVI-ICHIA 當期淨值（112 年 12 月 31 日）200%為限。

二、資金貸與總限額：

- (1) 本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2 年 12 月 31 日）40%為限。
- (2) 被投資公司累積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112 年 12 月 31 日）200%為限。
- (3) BVI-ICHIA 公司累積對集團母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依 BVI-ICHIA 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 BVI-ICHIA 公司當期淨值（112 年 12 月 31 日）200%為限。

三、本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本公司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表淨值計算；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外幣財務報表淨值計算。

四、本表之資金貸與限額以新台幣金額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12 年 12 月 31 日之美金即期匯率為 30.705。）

註4：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中華民國境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註3資金貸與之限額限制。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註 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毅嘉科技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167,699	\$ 20,022	-	\$ 20,022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1,570,376	<u>20,042</u> <u>\$ 40,064</u>	-	<u>20,042</u> <u>\$ 40,064</u>	
	未上市（櫃）股票－普通股 天盛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5,000	<u>\$ -</u>	8.57%	<u>\$ -</u>	註 3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註 3：天盛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9 月 8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轉換比率為 1：1.25，並於同日決議減資彌補虧損，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5 日變更登記完竣，減資後本公司持有股數為 765,000 股。

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穀嘉科技公司	穀嘉蘇州公司 中山穀永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	進 貨	\$ 4,750,290	89	月結 150 天	-	-	(\$ 1,804,872)	(89)	
			"	388,955	7	月結 150 天	-	-	(131,548)	(6)	

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穀嘉蘇州公司	穀嘉科技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 1,804,872	2.62	\$ -	—	\$ 416,698	\$ -
中山穀永公司	穀嘉科技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131,548	2.44	-	—	46,389	-
BVI-ICHIA 公司	穀嘉科技公司	同一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531,197	註	-	—	-	-

註：主要係資金貸與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故不予計算週轉率。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數(仟股)	比 率 %				
毅嘉科技公司	BVI—ICHIA 公司	P.O. BOX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 3,532,566 (USD 108,693)	\$ 3,532,566 (USD 108,693)	108,693	100	\$ 5,875,222	\$ 391,133	\$ 392,276	子 公 司
	美國—ICHIA 公司	1057 Tierra Del Rey, Suite G ,Chula Vista, CA 91910 U.S.A.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其材料 之國際貿易	118,309 (USD 4,106)	118,309 (USD 4,106)	4,106	100	39,503	2,567	2,567	子 公 司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997-A, Solok Pervshaan Tiga Prai Industrial Estate 13600 Prai, P.W. West Halasia Malaysia	各種電子、通訊(信)電 腦之各種電子零組件及 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 買賣業務。	119,432 (USD 3,762)	119,432 (USD 3,762)	9,000	100	126,762	11,458	11,458	子 公 司
	越南—ICHIA 公司	Villa No. 15, Le Thai Cho Road, Vo Kiang Place, Bac Ninh City, Bac Ninh Province, Vietnam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 加工及買賣業務	16,265 (USD 500)	- (USD -)	-	100	14,322	(997)	(997)	子 公 司
BVI—ICHIA 公司	ICHIA UK. LTD.	P.O. Box 3152,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151,253 (USD 4,926)	151,253 (USD 4,926)	4,926	100	(21,494) (USD -700)	5,926 (USD 193)	5,926 (USD 193)	子 公 司
	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51 號國衛中心 1004 室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2,302,875 (USD 75,000)	2,302,875 (USD 75,000)	75,000	100	4,496,717 (USD 146,449)	384,672 (USD 12,528)	384,672 (USD 12,528)	子 公 司
ICHIA UK. LTD.	匈牙利—ICHIA 公司	2900 Komarom Ipari Park Banki Domat U. 2. Hungary	橡膠及塑膠按鍵之製造、 加工及買賣業務	151,253 (USD 4,926)	151,253 (USD 4,926)	-	100	(21,494) (USD -700)	5,926 (USD 193)	5,926 (USD 193)	子 公 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毅嘉蘇州公司	橡膠、塑膠按鍵及軟 性印刷電路板	\$ 2,671,335 (USD 87,000)	(二)B	\$ 2,671,335 (USD 87,000)	\$ -	\$ -	\$ 376,013 (USD 12,246)	100	\$ 384,733 (USD 12,530)	\$ 4,494,444 (USD 146,375)	\$ -
中山毅永公司	橡膠及塑膠按鍵	521,985 (USD 17,000)	(二)A	521,985 (USD 17,000)	-	521,985 (USD 17,000)	(8,137) (USD -265)	100	(8,628) (USD -281) (二)C	785,219 (USD 25,573)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3,193,320 (USD 104,000)	NTD 3,193,320 (USD 104,000)	NTD 3,723,919 (USD 121,281)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A. BVI-ICHIA 公司。

B. 毅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 其他。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12年12月31日之美金即期匯率 30.705)

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 4)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穀嘉科技公司	穀嘉蘇州公司	1	進 貨	\$ 4,750,290	—	55
		"	1	其他應收款	42,925	—	-
		"	1	應付帳款	1,804,872	—	18
		中山穀永公司	1	進 貨	388,955	—	5
		"	1	應付帳款	131,548	—	1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1	銷 貨	41	—	-
		"	1	進 貨	4,797	—	-
		"	1	應付帳款	4,895	—	-
		B.V.I.－ICHIA 公司	1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	531,197	—	5
		匈牙利－ICHIA 公司	3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58,647	—	1
1	B.V.I.－ICHIA 公司	"	3	應收收益	1,489	—	-
		"	3	暫 付 款	1,262	—	-
2	穀嘉蘇州公司	美國－ICHIA 公司	3	銷 貨	5,303	—	-
		"	3	應收帳款	2,026	—	-
		中山穀永公司	3	銷 貨	6,649	—	-
		"	3	應收帳款	3,282	—	-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3	銷 貨	6,500	—	-
		"	3	應收帳款	5,574	—	-
		"	3	其他應收款	10,618	—	-
		馬來西亞－ICHIA 公司	3	銷 貨	1,276	—	-
3	中山穀永公司	"	3	進 貨	130	—	-
		"	3	應收帳款	326	—	-
		美國－ICHIA 公司	3	銷 貨	2,265	—	-
		"	3	應收帳款	975	—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價格係依照公司移轉訂價決定，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法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098,481	6.21%
創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872,480	6.13%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